

陕安丰登小区电梯更换工程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陕西华山金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乙 方：陕西浩楠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年 月 日



发包方（简称甲方）：陕西华山金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北路67号陕安丰登小区6号楼1层
邮编：/
电话：029-88630778
开户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门支行
开户行帐号：2070 1158 0000 0602 85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10104MAB0LM6A18



承包方（简称乙方）：陕西浩楠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善路碧桂园高新时代1号楼2单元1-2-114
邮编：710061
电话：1529185122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唐延路支行
银行帐号：6113 0107 2013 0013 8400 9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1 0136 MABO GAHX XX



甲乙双方就陕安丰登小区电梯更换工程工程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 工程项目名称：陕安丰登小区电梯更换工程
2. 工程项目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北路67号
3. 电梯规格型号及价格

(一)、设备供应一览表

序号	梯号	设备型号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A)	含税综合单价 (元) (B)	合价 (元) C=A*B
1	1#楼 1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188,000.00	188,000.00
2	1#楼 2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188,000.00	188,000.00
3	1#楼 3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188,000.00	188,000.00
4	1#楼 4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188,000.00	188,000.00
5	2#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6	2#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7	3#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8	3#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9	4#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10	4#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11	5#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12	5#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232,000.00	232,000.00
合计						2,608,000.00

注:

- 1、免费保养期(2年)内备品备件含在设备价中;
- 2、设备费用为货到工地价格,已包含产品设计、生产、包装、保险、装卸费(甲方指定合适摆放位置,由乙方自行卸货)、运输、税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以及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前的产品保护费用等,二次搬运费等。

(二)、设备安装一览表

序号	梯号	设备型号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A)	含税综合单价(元) B=B1+B2+B3+B4+B5+B6						合价(元) C=A*B
					电梯安装费(B1)	电梯门套恢复原状(含拆除及安装)(B2)	机房改造及修整(B3)	井道改造(B4)	旧电梯拆除(B5)	旧电梯残值(B6)	
1	1#楼 1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48,0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95,700.00
2	1#楼 2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48,0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95,700.00
3	1#楼 3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48,0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95,700.00
4	1#楼 4 单元	KONE MiniSpace	台	1	48,0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95,700.00
5	2#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6	2#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7	3#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8	3#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9	4#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10	4#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11	5#楼左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12	5#楼右梯	KONE MiniSpace	台	1	55,800.00	3,500.00	23,200.00	22,000.00	17,000.00	18,000.00	103,500.00
合计											1,210,800.00

注：

1、安装费综合单价应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由投标人承担的风险等一切费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质量、安全、土建配合、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设备吊装及转运、临时用水用电、成品保护、验收等。按台计取此项费用；

2、本项目设备安装包含更换电梯门套，共计324套。

第二条 工程工期

1. 工期：计划总工期：90 日历天。
2. 计划开竣工日期：具体按照甲方实际下发日期为准。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及基本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T7001-2023)生产设备的标准要求和其他现行的有关电梯规范和相关政策。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电梯在任何时刻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否则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3.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办理设备验收手续并保证验收合格，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使用许可证，达到交钥匙条件。

4. 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诉求 5 日内通过甲乙双方认可的邮箱或电话通知给予应答。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属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应积极配合解决，修复或更换的时间及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若乙方在收到甲方诉求 5 日内未作出书面应答，则视为乙方承认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进行自行处理，乙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款(含税)：大写：叁佰捌拾壹万捌仟捌佰元整 (¥ 3818800.00 元)，其中设备费总价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万零捌仟元整 (¥ 2608000.00 元)，增值税税率为 13%，含税安装费总价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壹万零捌佰元整 (¥ 1210800.00 元)，增值税税率为 13%。最终价款根据乙方实际工程量增减，竣工验收合格后，以第三方审价机构审定的工程结算金额为准。

(1) 本项目中标单价一次包死，安装费应包含电梯安装、更换电梯门套、机房改造及修整、井道改造、旧电梯拆除等相关内容，安装费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安装辅材、施工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厅门四周铁皮封堵、成品保护、水电费、政府验收费、电梯相关技术监督部门检测检验或试验费等其他相关技术资料、免费保养期内需要维修或更换的工具零配件费、轿厢保护拆除费、资料费、保险、管理费(印花税、城建

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税)、利润、风险、税金、企业所得税等费用。

(2) 设备费总价为货到工地价格,已包含产品设计、生产、包装、保险、装卸费(甲方指定合适摆放位置,由乙方自行卸货)、运输、税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用)以及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前的产品保护费用等,二次搬运费。

(3) 与本次采购设备有关的所有费用,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和原材料价格调整影响。若买方变更采购数量,如实际供应量与本合同所列数量不一致,以双方核准并书面确认的供货数量为准。

(4) 最终合同总价款按相关主管部门规定的资金管理办法执行,以第三方审计单位审定后的价格进行结算。本项目按照大修基金及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流程付款,乙方知悉且对付款周期无异议,充分理解并不得以此拖延工期。

第五条 交货地点

5.1 甲方指定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北路67号

甲方联系人: 李建

5.2 本合同订购之电梯到货,乙方负责按合同约定将设备运输至交货地点并与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办理完成验收手续后,方可视为完成到货。

5.3 货抵安装现场后,验收由三方(甲方、监督方、乙方)共同开箱,根据到货清单(合同)核对产地、数量、检查设备的包装、外观质量等,检验无误后共同签署验收单后,乙方可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安装。乙方负责到货验收后的保管工作直至交付使用。

第六条 测试

6.1 在交货前,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对设备的规格、性能等进行全面详细的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随出库单交甲方。

6.2 如技术规格书中对检验、测试有明确规定,从其规定。

第七条 包装和标记

7.1 乙方提供的全部设备均应按技术规格书规定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运输、装卸、防潮、防雨、防震、防锈等需要,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合同约定地点。

7.2 设备的包装、标记和证件,须符合《产品质量法》及技术规格书规定的内容,严

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的特殊要求。

7.3 由于设备包装不当或采取防范措施不充分致使设备损坏或丢失时，乙方均应按照合同的规定负责修理、更换或赔偿。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设备的误运，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额外费用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运输方式、运杂费负担及保险

8.1 车辆运输，运杂费均由乙方承担。

8.2 乙方负责办理设备在运抵目的地途中的运输和保险。

8.3 设备接收之前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等所有风险费用和运输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4 乙方应在设备装运前 24 小时之内以通过甲乙双方认可的邮箱、微信并电话通知形式，将设备名称、数量、运输工具名称、车/船号及启运日期和预计到达日期通知收货人。

第九条 安装

9.1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安装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到货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取得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及“安全检验合格”标志。若甲方要求延期安装，乙方不得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9.2 乙方进场安装前用书面形式（开工通知单）通知甲方具体开工日期和安装班组负责人名单，甲方联系人签收回复乙方，甲方签收确认的日期为正式开工日期。

9.3 乙方应于安装队伍进场前 5 天，将电梯厂家现场负责人、安装队伍及安装技术负责人、安装人员的资质证书及相关资料提交甲方进行审核。

第十条 验收标准、方法及交货方式、时间、地点

10.1 验收合格条件：

设备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标准和技术规格书；整套设备图纸及技术文件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10.2 验收标准：

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规定，货物外观完好，并符合合同要求

10.3 货物到达现场后，验收由三方（甲方、监督方、乙方）一起开箱检验。对货物数量、品种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并由乙方提交《送货单》，各参与验收人员均须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施工单位、监理方还须盖章，并按要求完成相关手续办理，作为乙方送

货完毕的凭证。

10.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将货物退回乙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1) 乙方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
- (2) 因乙方原因造成污染、毁损的货物；
- (3) 乙方提供伪造、过期证件或无法提供必要证件；
- (4) 乙方提供的货物侵害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民事权利；
- (5)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国家对于该产品相关的质量、技术、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0.5 设备质量保证期为五年，免费保养二年。

10.6 电梯交付时应附相关的使用中文技术资料一式一份，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电梯出厂检验合格证书（电梯配置说明）。
- (2) 电梯装箱清单。
- (3) 电梯安装及土建施工的配合图纸。
- (4) 电气设备系统原理图、系统安装接线图及电气代号文字说明。
- (5) 安装手册及机械安装图。
- (6) 操作手册及维修保养手册。
- (7) 电梯正常运作所需配备的专用工具、附件及辅助部件的规格说明。
- (8) 安装及验收报告（包括验收数据资料）。

10.7 交货时间：单部电梯供货时间不超过 30 天，具体按照以甲方实际下发日期为准。

10.8 交货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北路 67 号

10.9 交货确认：甲方指派 李建 联系电话：18192151053，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北路 67 号）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联络人（材料接收员），负责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协调、联络工作。乙方指派 卢延毅（联系电话：18829048372）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负责及联络人，代表乙方负责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协调、联络等一切相关工作。

第十一条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由乙方负责提供，具体如下：

11.1 技术培训

11.1.1 乙方须对甲方项目培训系统操作及简单维修人员不少于三名。按投标文件中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时间进行培训。开展业主操作演示指导服务。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1.2 售后服务

11.2.1 乙方提供免费保养维修服务 2 年。

11.2.2 维保期内，乙方应每月对系统进行两次检测保养并作好保养记录以达到年检要求；每半年对系统进行一次复调，免费维保期满后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的运行记录。

11.2.3 如电梯发生故障，在乙方接到甲方或物管公司通知后 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并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维修，直至修复。普通故障必须在接到甲方或物管公司通知后 12 小时内排除故障，重大故障（如需要更换核心部件）在 72 小时内排除。

11.2.4 乙方承诺如项目交付电梯≥12 台时，须在项目所在地设立维保站；维保站必须提供足够的备件以满足维修需求，确保电梯一旦发生故障，能在最短时间内做出响应，满足维修的实际需要。

11.2.5 在免费保养期满前（非人为损坏原因），更换设备材料费、备品、备件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11.2.6 免费维保期满后，乙方或乙方指定维保单位可与甲方电梯的实际接受使用单位签订维保合同，并承诺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维修保养。

第十二条 结算与支付

12.1 结算：

付款方式与比例：

(1) 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电梯采购到达施工现场后，国债支持资金由政府部门划转至物业公司后 10 个工作日支付国债资金的 60%，即¥：1080000.00 元（大写）：壹佰零捌万元整。

(2) 大修基金到达甲方专用帐户后，电梯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电梯质检部门验收合格并发放电梯验收合格证后 30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即¥：1255040.00 元（大写）：壹佰贰拾伍万伍仟零肆拾元整）。

质量保证金支付方式由投标人自行选择以下方式 ② 支付方式：

①如采用质量保证金采用工程款的方式支付:甲方于验收完成后 20 日内完成项目结决算审核,成果文件报政府相关部门及委派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督审计后,支付至决算价款的 97%即 元 ¥:(大写:) 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5 年)满后 30 天内全部无息支付;

②如采用质量保证金保函方式支付:甲方于验收完成后 20 日内完成项目结决算审核,成果文件报政府相关部门及委派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督审计后,付款支付至决算价款的 100%即 1483760.00 元 ¥:(大写:壹佰肆拾捌万叁仟柒佰陆拾元整)。同时,乙方向甲方出具 3%五年期质量保证金保函(保单)。待项目质保期满后 30 天内,向乙方退还质量保证金保函(保单)。

如果保修期内,乙方没有提供合格的保修服务,则甲方可直接将质量保证金用于维修、养护,如有余额则在保修期满后 30 日内,无息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如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维修、养护费用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缺额。

12.2 支付方式:甲方可采用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或其他方式支付工程款,乙方同意接受。甲方使用票据支付的,使用票据所产生的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向乙方支付相关款项,乙方承诺甲方不承担延期支付增加的利息以及任何违约责任。

12.3 提供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是付款的前提条件,乙方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三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1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施工全过程协调内、外部关系,处理往来文件,对工程进度、质量、工程造价实施控制与管理,满足支付条件时向乙方支付款项,对项目做好安全和信息管理,处理施工中各种矛盾以及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办理旧梯注销手续;

(2) 甲方发出生产发货指令单后,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解除合同,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 保证小区内交通顺畅,方便电梯进场;

(4) 向乙方提供系统设计图及相关资料(技术交底);

- (5) 向乙方提供建筑垃圾暂时堆放场地。
- (6) 在乙方进场前，甲方应协调电梯保管场所，以备乙方电梯现场保管。
- (7) 协调安装工程施工搬运通道，以方便乙方的安装工作。
- (8) 在乙方调试检验合格及时与乙方办理电梯竣工验收。
- (9) 双方验收合格及电梯交付后，甲方负责电梯的保管及管理工作。

13.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生产发货指令单后，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解除合同，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负责井道、机房土建整改，电梯小门套、过门石修复工作。

(3) 负责电梯自到货至安装、调试检验合格及交付甲方前的保管工作。

(4) 负责组织专业电梯安装队伍进场施工，同时配备专业管理人员实施现场管理。

(5) 负责正常安装过程中所需电梯部件材料的搬运（垂直运输设备由乙方自备）（应符合施工现场文明工地施工的管理要求，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内）。

(6) 自备安装所需工具、机械和劳保用品。

(7) 负责向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办理安装进场前的安装告知手续及安装完工后的报检手续。

(8) 负责电梯的安装、调试工作包括电梯井道的安装和调试工作（井道内照明由乙方负责）。

(9) 乙方安装工作人员在安装施工中应遵守甲方现场及安全文明生产规定。

(10) 负责乙方安装工作人员的安全责任，教育安装工人做好井道安全防护工作，负责为乙方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等，做到文明施工，在运输、装卸及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由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 负责向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办理申报验收，所需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乙方要做到工完场清，及时清理现场垃圾，并运离现场。

(13) 因乙方原因在电梯安装过程中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责任。

(14) 安装现场免费培训甲方的系统管理操作及简单维护人员不少于2人，使甲方人员达到能够独立进行管理，日常维护工作，以便电梯能够安全、正常运行。

(15) 乙方安装负责人应参加甲方的组织的例会。

(16) 负责电梯安装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维保工作，应达到磋商时的要求和乙方承诺的标准。

(17) 移交随机资料。

(18) 电梯配置要求中的轿厢监控，视频线缆，电源线缆的敷设；乙方应实现所有电梯与消防中心、楼梯中心等五方通话及轿厢监控功能，并保证五方通话及轿厢监控的正常使用。

(19) 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和噪音管理规定。

(20) 工程未交工前做好工程的成品保护和邻近建、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21) 保证施工现场清洁，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无建筑垃圾。

(22) 协助甲方完成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申请及批复手续。

(23) 接受甲方监督以及对技术的要求，规范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

第十四条 工程施工中其它问题

1. 暂停施工：因甲方原因需要的停工或者甲方代表在确认有必要时，可要求暂停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不视为乙方违约，且因此发生的责任和导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要求复工，甲方需在 48 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若在约定时间未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责任在甲方。

2. 工期延误：因不可抗力原因、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及其他原因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3. 隐蔽工程验收：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代表参加，经甲方代表验收签字后，方可隐蔽和继续施工。

4. 材料供应：用于工程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并附有合格证，否则不能用于此工程。

第十五条 违约

1、因乙方安装质量原因，无法通过验收的工程，乙方应在最短时间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如长时间（不超过 10 天）整改不合格而导致电梯不能正常交付甲方使用，则应按违约处理。

2、乙方逾期交货或者甲方逾期付款,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计算。任何一方逾期履行超过 90 天,应当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 5%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3、物业维修资金及超长期特别国债由政府相关部门付至甲方账户,甲方收到每笔资金后五个工作日内打入乙方账户,逾期未付款的责任及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十六条 竣工验收及质保期

1. 工程竣工后,按照《西安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规定验收。

2. 质保期:根据《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本工程质保期为 5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金 3%,质保期满后 30 天内,甲方全额向乙方退还质量保证金保函(保单)。

第十七条 合同争议解决

在履行合同中若出现纠纷时应公平、合理的进行协商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时,双方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依法生效。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书及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答疑纪要(如有)
- 4) 甲乙双方签署的文件、电传、协商纪要等文件
- 5)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 6)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第十九条 合同中其它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上报主管单位贰份,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
治安管理、廉政建设
协 议 书

甲方：陕西华山金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乙方：陕西浩楠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已经签订陕安丰登小区电梯更换工程，为进一步明确双方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治安管理以及廉政建设等方面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确保施工生产有序进行，经平等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项目概况：1#楼 1 单元、1#楼 2 单元、1#楼 3 单元、1#楼 4 单元、2#楼左梯、2#楼右梯、3#楼左梯、3#楼右梯、4#楼左梯、4#楼右梯、5#楼左梯、5#楼右梯

二、协议通用内容：

2.1 甲方指派_____负责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工作（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员_____），指派_____负责环境保护、治安管理、廉政建设等方面的工作；

乙方指派张亚辉负责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工作（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员张亚辉），指派张磊负责环境保护、治安管理、廉政建设等方面的工作。一方变更上列人员，应在变更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2.2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必须按合同实名制管理要求。孕妇、未成年人、智障人员和与施工无关的人员不得入场。

2.3 本协议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工作的管理办法、检查评定方法及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安全技术规范、地方政府的规定和甲方的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一体化管理体系文件。

2.4 本项目安全事故控制指标：

2.4.1 杜绝伤亡事故；不发生火灾、爆炸、中毒事故。

2.4.2 因乙方责任原因发生的安全事故、事件，而给甲方造成的各类经济费用，财产损失或不良影响的，乙方除承担与己相关的各类经济费用外，还将按照甲方管理规定承担

相应的处罚、违约费用。

三、协议专项内容

3.1 安全生产

3.1.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地方政府要求，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严格执行施工安全操作规程及其它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必须执行安全生产及技术交底（记录签字）制度。

3.1.2 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建立符合规定要求的安全管理制度，配备满足项目施工安全管理规定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3.1.3 乙方特种作业人员必须 100%持证上岗，安全生产管理资料记录真实，保存完好。乙方必须组织其全体员工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三级”教育和安全生产技能、知识培训，组织开展本单位班组安全教育，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率 100%。

3.1.4 乙方在施工前应认真进行现场踏勘，按照施工组织设计、安全生产、质量监控措施以及双方约定的其它安全生产要求施工。

3.1.5 每一电梯工程施工前，乙方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书面安全交底，记录签字手续完善（安全交底记录原件一式二份，交甲方一份备案），并报请甲方委派有关人员出席安全会议。乙方必须进行施工现场安全检查、督促施工人员遵守和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施工专项措施。

3.1.6 乙方不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生产会议，每次罚款 500 元；不进行书面安全交底，罚款 500 元，并责令整改；任何一方不遵守安全操作规程，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发现一次罚款 1000 元，并责令整改。

3.1.7 乙方员工施工所用安全防护用品，应按甲方要求配置到位，安全防护用品购置费用在分包合同约定。方应加强监督本单位作业人员规范使用安全防护用品，一旦发现作业人员未使用或者未规范使用安全防护用品，甲方现场安全管理人员有权按照甲方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否则，一经发现按 200 元 / 人次进行处罚。

3.1.8 乙方进入指定施工区域施工前，应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施工机械设备、安全防护设施进行检查，确定无隐患，或者确定隐患已排除后，方可开始施工。如自身无法确定、或者排查隐患，应立即通知甲方，待确定隐患排除后，方可施工。

3.1.9 由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等施工机具设备，在使用前，甲方应组织进行机械设备、施工设施的交接使用手续，乙方有义务对设备、设施的完好性、安全性进行检查、确认，双方签字后，方可使用，并应确保用后移交时，有签字记录。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禁止使用。

3.1.10 乙方自备的机械设备、工机具（包括基础、电源、线缆等辅助条件）应自行进行设备使用前的安全性能检查，并报项目安全管理部门验收，备案。操作人员应具有安全操作技能和操作证，并报甲方相关部门备案。

3.1.11 乙方的施工人员对施工现场的脚手架、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警告牌和塔吊、吊篮等特种设备，不得擅自拆除、更改；如确实需要拆除更改的，必须取得甲方指派安全管理人员的书面同意。

3.1.12 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必须持证上岗，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器、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否则按 500 元 / 人次处罚。

3.1.13 在施工中，应注意地下管线及高低压架空线路的保护，甲方对地下管线和障碍物应作交底，乙方应贯彻交底要求，如遇未预见到的情况，应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联系，采取保护措施。

3.1.14 消防安全特别约定：

3.1.14.1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和执行用电、照明、防火、防汛、防尘、防中毒等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相互检查、指导和整改，预防事故；对甲方违反消防管理规定的情行，乙方有向甲方反映并要求甲方整改的权利。

3.1.14.2 甲方应在易燃易爆场所设置警示标识和消防器材，并设置明显的严禁吸烟标识，规定动火审批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规定，严格履行动火审批流程，施工区域严禁擅自用明火。如有违反，按照甲方规定，进行处罚。乙方人员不得拆除、移位、损坏消防器材和警示标示；如确需拆除，须经甲方同意。如果违反，每次罚款 1000 元。

3.1.14.3 乙方需使用甲方提供的电气设备、照明设施，在使用前应先进行检测，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应积极整改，整改合格后方可使用。

3.1.14.4 双方人员不准私自拉接电线、插座、搭建临时设施，不准在禁烟区吸烟；严

禁使用电炉和碘钨灯取暖、烘烤衣服。定期开展对生活区临时用电消防和安全检查。

3.1.14.5 乙方应加强易燃易爆材料、火工器材、有毒与腐蚀性材料和其他危险品的管理；电焊、气割、加热防冻等动用明火作业必须严格按规定办理动火审批手续，执行“十不烧”制度，落实防火、防中毒等书面交底措施，并派员进行全程监护。不进行审批和安全交底、不派人监护的，每次罚款1000元。

3.1.14.6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编制建筑工地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落实消防管理组织、责任人和安全保障措施。

3.1.1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停工或者被业主、监督部门、政府部门通报，媒体曝光现象发生的，乙方除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外，还应按照甲方规定接受相应处罚。

3.1.16 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发生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的，甲方有协助乙方急救、报警、排险的义务，乙方负责按国家《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规定报告和处理事故。

3.1.17 发生施工生产安全事故，乙方除承担罚款、伤亡指标、违约金和甲方的损失外，如国家有关部门追究，还应按《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3.2 文明施工、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

3.2.1 乙方应确保施工区域内工完场清，建筑及生活垃圾当天清运至甲方指定的区域堆放。因乙方人员弃置废弃物、噪声超标，造成妨碍公共交通、环境污染、影响居民生活、危及公共安全、破坏生态环境，或者影响其它承包人施工等后果的，应承担相应责任。乙方违反本规定，甲方可视其情节要求乙方承担500元违约金，并责令乙方限期消除后果及影响，且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2.2 双方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因施工造成地质灾害，防止施工活动污染水源、大气和其它破坏环境及相关设施的情况发生。

3.3 治安管理

3.3.1 甲乙双方互相配合，建立内部治安保卫制度和安防监控措施，共同开展内部治安、保卫巡防等安防工作。发生治安案件时，均有及时报警、制止、救护的义务。

3.3.2 乙方应遵守执行《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和当地外来流动人员管理规定，落实地

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要求；乙方员工如需办理外来人员暂住证，工本费由乙方承担费用。

3.3.3 严禁在工地实施赌博、吸毒、打架斗殴等违法犯罪活动；严禁偷盗建筑材料和财物；非自用物品携带出门应经甲方门卫检查后，方可放行。

3.3.4 甲乙双方家属亲友等非施工人员不得到生活区住宿，有特殊情况者应经甲方核准登记后，方可临时借住。

3.3.5 在工地发生爆炸、枪击、投毒、群殴、械斗等突发治安事件的，双方均应立即报警，积极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减少财产损失和避免人员伤亡。

四、本协议中乙方应承担的罚款、违约金、损失、事故处理费用等经济责任，合同已有相同约定的，不再重复计取。乙方同意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五、本协议是合同的附件；争议解决方式按合同约定办理。

六、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且分包合同生效后生效。

七、本协议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现场负责人：

日 期：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现场负责人：

日 期：



附件二

质量保修书

甲方：陕西华山金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乙方：陕西浩楠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货物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质量保修书。乙方按双方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一、保修期限

不少于国家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保修时间，保修时间从乙方提供免费保养维修服务，自质检部门验收合格取得验收报告后 24 个月。

二、保修范围

本合同结算款所包含的项目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均属乙方保修范围，因此造成甲方和业主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属于甲方使用不当等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给予返修，返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保修实施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本工程移交给物业管理单位。甲方保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有关工程质量问题追究乙方质量责任的权利。

四、保修的时间性

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履行保修义务，接到报修后，须 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并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维修，直至修复。普通故障必须在接到甲方或物管公司通知后 12 小时内排除故障，重大故障（如需要更换核心部件）在 72 小时内排障。

2. 乙方承诺，无论质量缺陷属乙方、甲方或业主责任，在接到通知后，均遵守上述时间性要求不问理由地进行维修，并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或物业公司及业主共同取证，以判断责任原因，不属乙方责任的，由责任方向乙方支付材料及人工费用。

3. 乙方可委托实际供货商承担具体维保义务，甲方及物业公司可直接联系该供货商落实维保事宜，但不视为对乙方保修义务的任何减轻或豁免，若乙方委托的实际供货商不能按本保修书约定标准履行保修义务，乙方须立即委派专人履行保修义务。违反以上规定，

视为乙方同意由甲方处理，甲方委派他方处理，处理结果由用户、甲方签字认可后即生效，不再经由乙方确认（甲方将处理情况知会乙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额外增加 20% 管理费）从乙方保修款中扣除，同时不免除乙方的任何应负责任。费用总额由甲方书面知会乙方，无需征得书面签收意见即可直接从保修款或应付账款中扣除。

4. 每个维修项目完成后，经业主和甲方代表或物业公司验收并签字后，方为该维修项目本次维修完毕。

五、维修质量保障措施：

1. 所维修项目的保修期限由维修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工程保修款的支付按以下第七条第 1 款约定办理。

2. 维修工作完成后，乙方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维修过程中给业主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否则每人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伍佰元。

3. 维修人员应按甲方制定的维修程序进行维修，服从甲方或物业公司的管理，服从业主的监督，统一着装、文明施工、文明用语，不得与业主发生任何争执，否则每人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壹佰元。

六、乙方维修安排：

1. 乙方必须委派全权代表处理本工程的维修工作。

2. 乙方保修负责人：

电话：

以上内容若有变动需及时书面知会或微信通知甲方及物业公司维修负责人，否则无法联系时，视为乙方已收到甲方传达之信息。

七、保修款：

1. 若维修费用超出保修款总额，超出部分仍由乙方承担；所有保修款在结算时均不计利息。乙方不愿支付超额部分的，甲方有权要求在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仍不够的，以法律手段追回。

八、其他：

1. 本产品在使用情况下的有效寿命为 20 年，乙方同意在免费保修期满后至该产品有效寿命年限内，继续提供维修服务。如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产品无法正常

使用，乙方将给予维修并按成本价收取费用；如属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将免费给予维修或更换。

2. 本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由双方共同签署，在材料有效寿命内一直生效。
3. 本保修书中业主指购买、租用及使用本项目房屋的客户。

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附件三:

乙方供施工设备及机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来源	上场时间	完好率	备注
1	钢丝钳	150mm,200mm		各 2 把	采购	/	100%	
2	尖嘴钳	160 mm		2 把	采购	/	100%	
3	斜口钳	160 mm		2 把	采购	/	100%	
4	鲤鱼钳	200 mm		2 把	采购	/	100%	
5	挡圈钳	轴、孔用		各 1 把	采购	/	100%	
6	梅花扳手	8 件套		1 套	采购	/	100%	
7	套筒扳手	28 件套		1 套	采购	/	100%	
8	活扳手	100~375mm		1 把	采购	/	100%	
9	一字螺丝刀	75~300mm		2 把	采购	/	100%	
10	十字螺丝刀	75~250mm		2 把	采购	/	100%	
11	多用旋具	7 件套		2 套	采购	/	100%	
12	锤子	1.2kg		3 把	采购	/	100%	
13	内六角	10 件套		1 套	采购	/	100%	
14	台虎钳	125 (150) mm		1 台	采购	/	100%	
15	钢锯架	300mm		2 个	采购	/	100%	
16	锉刀	扁,圆,方,三角		各 1 套	采购	/	100%	

17	整形铤	150mm		2 套	采购	/	100%	
18	划线盘			1 支	采购	/	100%	
19	中心冲			2 只	采购	/	100%	
20	鑽子			4 把	采购	/	100%	
21	三爪拉盘			1 副	采购	/	100%	
22	铜锤			1 把	采购	/	100%	
23	直尺水平仪	300mm,500mm		各 1 把	采购	/	100%	
24	游标卡尺	150mm,300mm		各 1 把	采购	/	100%	
25	镶条	150mm,300mm		各 1 套	采购	/	100%	
26	钢直尺	150,300,500mm		各 1 把	采购	/	100%	
27	钢圈尺	2m,3m		各 2 把	采购	/	100%	
28	钢圈尺	30m		1 把	采购	/	100%	
29	90° 直尺	150mm		1 把	采购	/	100%	
30	吊坠	150g,300g		各 1 只	采购	/	100%	
31	手电钻	6.5mm,13mm		各 2 把	采购	/	100%	
32	冲击钻	12,22,38mm		各 2 把	采购	/	100%	
33	角向磨光机	80~100mm		1 台	采购	/	100%	
34	手提砂轮机	100~500mm		1 把	采购	/	100%	
35	小型台钻	16mm		1 台	采购	/	100%	

36	钻头	2.5~16mm		1 套	采购	/	100%	
37	螺纹攻架、手攻架	m3~m12		各 1 套	采购	/	100%	
38	螺纹攻、扳手	m3~m12		各 1 套	采购	/	100%	
39	手拉葫芦	0.5T,1T,3T,5T		各 1 个	采购	/	100%	
40	滑轮	0.5T		1 只	采购	/	100%	
41	千斤顶	5 号		2 只	采购	/	100%	
42	撬杠	钢管制		2 把	采购	/	100%	
43	C 形夹头	50,75,100mm		各 4 只	采购	/	100%	
44	钢丝绳扎头	Y4~Y12,Y5~Y15		各 10 只	采购	/	100%	
45	索具卸扣	1.4,2.1		各 2 只	采购	/	100%	
46	钢丝绳头	0.5,1,3,5m		各 2 根	采购	/	100%	
47	万用表			1 台	采购	/	100%	
48	摇表	500~2000V		各 1 把	采购	/	100%	
49	钳形电流表	5~150A		1 副	采购	/	100%	
50	电烙铁	35W,300W		2 副	采购	/	100%	
51	剥线钳			2 把	采购	/	100%	
52	胶皮槌			1 个	采购	/	100%	
53	导轨校正器			2 副	采购	/	100%	
54	量尺			各 1 把	采购	/	100%	

55	吊线架			2 个	采购	/	100%	
56	线坠			各 1 只	采购	/	100%	
57	对讲机			1 对	采购	/	100%	
58	直流电流表			1 块	采购	/	100%	
59	噪声计 (A)			1 套	采购	/	100%	
60	转速表	机械、电子		各 1 套	采购	/	100%	
61	弹簧称	0.5N,30N		各 1 只	采购	/	100%	
62	秒表			1 块	采购	/	100%	
63	气焊			1 套	采购	/	100%	
64	电焊			1 套	采购	/	100%	
65	喷灯			1 把	采购	/	100%	
66	油壶	机油、黄油		各 1 把	采购	/	100%	
67	手提灯			2 个	采购	/	100%	
68	手电筒			4 把	采购	/	100%	
69	工地电源箱			2 个	采购	/	100%	

备注:

1. 乙方供应的设备机具，以实际进场的数量为准。

附件四: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性别	联系方式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安装负责人	庞少飞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		610527198502082315	
2	技术负责人	樊建军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103197711202419	
3	调试负责人	李占苏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104196912081619	
4	现场施工管理	邵伟斌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431198206174214	
5	现场施工管理	张磊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323198708026814	
6	质量安全员	张亚辉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502198805026815	
7	现场技术支持	杨伟刚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524198604266415	
8	现场技术支持	陈鹏智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42519790708413X	
9	维保负责人	冯辉 /		电梯	男	/	特种设备作业 /		610115198705234019	

技术规格（电梯）

一般规格	电梯编号	1#楼 1-4 单元
	产品名称	KONE Z MiniSpace™ DX 小机房乘客电梯
	型号/规格/数量	KONE MiniSpace / PT14/18-19 4 台
	额定载重量	1050 公斤
	额定速度	1.75 米/秒
	行程	55.36 米
	总楼层/服务楼层/门	18 /17/17
	轿厢类型	单开门
操作系统	控制系统	(KONE KCE 型或 LCE 型)电脑智能控制, 串行传输系统
	控制方式	集选
机械规格	驱动系统	交流调频调压驱动
	曳引系统	EcoDisc® 无齿曳引机(碟式马达)
	机械位置	井道顶部
建筑尺寸	井道尺寸	2100 毫米(宽) X 2050 毫米(深)
	顶层高度	4550 毫米
	地坑深度	1700 毫米
入口尺寸	类型	2 扇中分自动门
	尺寸	900 毫米(宽) X 2100 毫米(高)
候梯厅门	厅门、门框装修	Base Duty / ST43-银色发纹不锈钢(1.5mm)材质厅门 1 个, Base Duty/METP1FT-1.5 材质厅门 16 个
	门框	所有层标准门框
	厅外显示	KDS 220 信号系统 一体式层站召唤, STN 段码液晶显示, ST43-发纹不锈钢
轿厢	轿厢尺寸	1450 毫米(宽) X 1700 毫米(深) X 2600 毫米(高)
	轿门材质	ST43 - 银色发纹不锈钢(1.5mm)
	轿壁装潢	前壁: 无, 侧壁: ST43-银色发纹不锈钢 AISI443(1.5mm), 后壁中板: MP1 - 银色镜面不锈钢 (1.5mm), 后壁侧板: ST43-银色发纹不锈钢 AISI443(1.5mm)
	轿壁扶手	侧壁: 无; 后壁: HR61-直端圆管 38mm, 银色发纹不锈钢
	轿顶类型	LF80S ST43 - 银色发纹不锈钢型
	轿厢操作面板	KDS 220 信号系统 标准旋转 COP, STN 段码液晶显示, ST43-发纹不锈钢

	盲文按钮	有
	轿厢到站钟	有
	地板类型	MT1 - 鲸背岩人造石材
	装潢重量	0 公斤
规范及标准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企业标准 Q/KOS 000326-2022） 注：完整内容请登录 https://www.qybz.org.cn/ 输入“通力电梯有限公司”进行查询。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_T7001-2023）	

注：所有尺寸以确认图纸为准，若涉及价格变化由双方协商解决。

注：我司基于产业变化、技术革新、原材料短缺等原因选择提供合适的型号部件，不再另行通知。我司保证所有型号部件都属于同一级别、同一档次，均能够满足合同项下的产品功能需求。

技术规格（电梯）

一般规格	电梯编号	2-5#楼左梯；2-5#楼右梯
	产品名称	KONE Z MiniSpace™ DX 小机房乘客电梯
	型号/规格/数量	KONE MiniSpace / PT14/20-19 8台
	额定载重量	1050 公斤
	额定速度	2.0 米/秒
	行程	90.6 米
	总楼层/服务楼层/门	32/32/32
	轿厢类型	单开门
操作系统	控制系统	(KONE KCE 型或 LCE 型) 电脑智能控制，串行传输系统
	控制方式	并联
机械规格	驱动系统	交流调频调压驱动
	曳引系统	EcoDisc® 无齿曳引机(碟式马达)
	机械位置	井道顶部
建筑尺寸	井道尺寸	2100 毫米(宽) X 2150 毫米(深)
	顶层高度	4550 毫米
	地坑深度	1700 毫米
入口尺寸	类型	2 扇中分自动门
	尺寸	900 毫米(宽) X 2100 毫米(高)
候梯厅门	厅门、门框装修	Base Duty / ST43-银色发纹不锈钢(1.5mm)材质厅门 1 个，Base Duty/METP1FT-1.5 材质厅门 31 个
	门框	所有层标准门框
	厅外显示	KDS 220 信号系统 一体式层站召唤，STN 段码液晶显示，ST43-发纹不锈钢
轿厢	轿厢尺寸	1450 毫米(宽) X 1700 毫米(深) X 2600 毫米(高)
	轿门材质	ST43 - 银色发纹不锈钢(1.5mm)
	轿壁装潢	前壁：无，侧壁：ST43-银色发纹不锈钢 AISI443(1.5mm)，后壁中板：MP1 - 银色镜面不锈钢(1.5mm)，后壁侧板：ST43-银色发纹不锈钢 AISI443(1.5mm)
	轿壁扶手	侧壁：无；后壁：HR61-直端圆管 38mm，银色发纹不锈钢
	轿顶类型	LF80S ST43 - 银色发纹不锈钢型
	轿厢操作面板	KDS 220 信号系统 标准旋转 COP，STN 段码液晶显示，ST43-发纹不锈钢

	盲文按钮	有
	轿厢到站钟	有
	地板类型	MT1 - 鲸背岩人造石材
	装潢重量	0 公斤
规范及标准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企业标准 Q/KOS 000326-2022） 注：完整内容请登录 https://www.qybz.org.cn/ 输入“通力电梯有限公司”进行查询。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_T7001-2023）	

注：所有尺寸以确认图纸为准，若涉及价格变化由双方协商解决。

注：我司基于产业变化、技术革新、原材料短缺等原因选择提供合适的型号部件，不再另行通知。我司保证所有型号部件都属于同一级别、同一档次，均能够满足合同项下的产品功能需求。

KONE Z MiniSpace™ DX 辅助设备综合表 (标准)

安全功能	轿门触点	轿厢称重装置
<i>拯救及故障监测</i>	轿门限位开关	起动转距预置
修正运行	禁止开门开关, 控制柜内	曳引机停止, 两个接触器
马达过热保护	井道急停开关, 一个开关	测速计故障计数器, 三次
相位故障检测	控制柜内急停开关	轿内照明监控
运行时间监控	轿顶急停开关	轿厢照明自动控制
双速度监控	轿厢限速器张紧块安全触点	控制功能
门区指示灯	禁止外呼开关	<i>优先和特殊服务功能</i>
救助运行功能	轿厢限速器在机房里	层站退出服务开关, 门关, 灯熄灭
上行轿厢超速保护	安全钳触点	<i>空轿厢分配</i>
轿厢意外移动冗余监测和制动器	乘客舒适功能	主楼层停靠, 门关
缓冲器开关	<i>出入轿厢</i>	<i>优化运载流量功能</i>
轿厢安全出口触点	关门按钮	满载直驶
检修盒, 位于轿顶	开门按钮	下行高峰服务
救助抱闸打开, 机械式	光幕保护, 自动重开门功能	上下行高峰服务
轿门机械锁	精确再平层, 自动	上行高峰服务
<i>紧急备用电源和电源恢复运行</i>	提前开门	信息功能
同步运行	新内呼快速关门	<i>厅外乘客信息显示</i>
紧急轿厢照明, 独立照明	外呼重新开门	外呼登录指示灯
紧急电池供电(供紧急照明, 警铃)	强制关门	<i>轿内信息显示</i>
<i>紧急通讯功能</i>	<i>滥用、误用保护</i>	超载功能, 指示灯持续亮
警铃, 轿顶	按钮粘滞监察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五方通话	反向内呼	内呼登记指示灯

其它安全及维护功能	取消轿厢虚假召唤	轿内轿厢位置指示
检修运行	外呼互锁	控制柜内信息显示
维修用开门按钮	运行舒适度	起动计数器，断电不丢失
机房内呼，所有楼层	轿厢通风自动控制	轿厢位置指示—控制柜内

客户要求功能

梯号	电气功能	梯号	电气功能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RVB - 语音安抚播报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ATS C - 司机服务，内呼按钮作显示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DIT OFS - 随行电缆加数字信号接口，光纤，随行电缆内含光纤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EMH T - 井道急停开关，两个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FCC R - 双击取消轿厢呼叫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FRD - 消防运行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FID - 消防探测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ISE NB EAP-多方通话，总线制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底坑进水预警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监控摄像头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无线五方对讲	1#楼 1-4 单元 ;2-5#楼左梯;2-5#楼右梯	地面采用环氧树脂地坪漆，墙面刷白，机房门等需符合安装和验收规范。